

澳洲航空关于往来及途经中国内地的特别票务安排

2020 年 3 月 27 日

澳洲航空由即日起对 2020 年 3 月 27 日或以前购买的澳洲航空机票（票号以 081 开头），并于 2020 年 2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19 日期间下列情况做出以下安排：

- 前往或出发自中国内地以及途径中国内地*的乘客；
- 搭乘其他航空由中国内地*出发，并持有单独的澳大利亚境内或澳大利亚往返新西兰航班的澳航机票的乘客；
- 搭乘其他航空前往中国内地*，并持有单独的澳大利亚境内或澳大利亚往返新西兰航班的澳航机票的乘客

**中国内地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及中国台湾。*

乘客可选择以下选项而无须支付费用：

- **更改至其他澳航（QF）实际承运的中国内地*及澳大利亚间往返航班**
如与原机票相同的舱位无法预订，可预订同一舱等内的最低舱位。如改签的票价高于原票价，将不收取差价。
- **更改至其他澳航（QF）代码的中国内地*及澳大利亚间往返航班**
须预订同舱等中的同舱位。如改签的票价高于原票价，将不收取差价。
- **保留原机票**

保留的原机票可在 2021 年12 月31 日或以前使用（机票须进行换开且所有行程须于 2021 年12 月31 日或以前完成）。如新的行程票价高于原机票，乘客需要补缴差价，可能须按实际情况补足适当的机票附加费和税费。

- **取消退款**

如以上选项不适合您的情况，可进行退票。已部分使用的机票可获得受影响航段部分的退款（无须按照已使用单程票价计算）；未使用的机票可全额退票。

条款条件：

- 所有机票变动申请须在原定出发日期前提出；
- 新的出发日期必须在机票有效期内；
- 澳洲航空将不会对因行程改变而产生的我们可控范围外的（如酒店、旅行社行程等）额外费用负责，除非适用相关法律要求；
- 除以上所述情况，其他与机票相关的条款均无变化；
- 乘客可以根据本规定修改机票。改签后如还有变更，将适用原购机票票款的规定办理。

未出票的乘客：

如机票尚未出票成功，乘客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预订机票。

持有常旅客积分兑换机票的乘客：

澳航积分加现金预订（Qantas Points Plus Pay）及澳航和合作伙伴经典奖励预订（Qantas & Partner Classic Flight Rewards）：以上所述条件同样适用。

代理人须知

所有机票变动（改期或换开）均须在原定出发日期前完成，无论机票票本属于哪家航空公司。

对于持澳洲航空机票（票号以 081 开头）的乘客：

更改日期或行程

- 代理可自行对澳洲航空机票（票号以 081 开头）进行换开；
- 换开时无须支付差价，不作多退少补；
- 原机票所有信息须展示在换开后的新机票上，包括运价基础及运价计算；
- 机票换开时需在签注栏内输入授权号 **607935**，以避免产生 ADM 罚单；
- 如订座舱位及行程未发生变化，可以直接进行机票改期无需换开。

取消留改

- 代理可自行对澳洲航空机票（票号以 081 开头）进行换开；
- 保留的原机票可在 2021 年12月31 日或以前使用（机票须进行换开且所有行程须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或以前完成）；
- 根据新的行程重新计算差价及税差；
- 如新的行程票价高于原机票，乘客需要补缴差价，可能须按实际情况补足适当的机票附加费和税费；
- 机票换开时需在签注栏内输入授权号 **607935**以免除自愿更改之改期费，以避免产生 ADM 罚单。

退票

- 所有退票费及手续费均可免除；
- 可退金额可能不包括第三方及供应商收费；
- 退款须经原购票渠道申请；

- 代理可通过预订系统提交退票申请并注明授权号 **607935** 以免除退票费用，所有退票申请均须于本通知生效之日起的三个月内提交，已部分使用的机票请发送至以下邮箱计算可退票价及税收后通过预订系统操作部分退票，所有退票须将票号及退票号码一并发送至澳航办事处以免产生 ADM 罚单；

上海办事处: shanghai@qantas.com.au (上海地区)

北京办事处: httbjs-qf@holidaytours.net (华北/东北地区)

广州联络处: operations-can@holidaytours.net

(华南地区)

外地市场联络处: httsha-qf@holidaytours.net

(除以上地区)

- 如乘客可提供搭乘其他航空公司（非081 开头机票）前往或出发自中国内地，则可以对单独的澳大利亚境内或澳大利亚往返新西兰航班申请全额退款，非 081 开头的机票信息必须在进行退票操作前备注在澳航预订信息中。